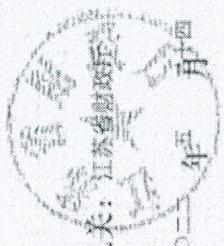


五、供应商资格

证书序号: 001226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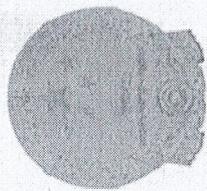
说 明

1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,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2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3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4.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

发证机关: 江苏省财政厅
二〇二〇年 月 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:	江苏南京天酬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		
首席合伙人:	李玉喜		
主任会计师:	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为民街123号东方红郡花园20幢820室		
经营场所:			
组织形式:	普通合伙		
执业证书编号:	32010080		
批准执业文号:	苏财会(2020)35号		
批准执业日期:	2020年09月14日		

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: 江苏南京天酬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